

教师国旗下讲话材料

时间	2020.12.3	主讲人	李志鹏	周次	14
活动主题	国家宪法日--学宪法用宪法			参加人员	全体师生
活动内容及过程记录	<p>本周五是国家宪法日，1982年12月4日，我国现行宪法正式通过并颁布实施，历经1988年、1993年、1999年、2004年修订，自2001年起，12月4日定为全国法制宣传日，2014年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常务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决定，将12月4日设立国家宪法日。</p> <p>设立“国家宪法日”，是一个重要的仪式，传递的是依宪治国，依宪执政的理念；设立“国家宪法日”，不仅是增加一个纪念日，而且要使这一天成为全民的宪法的教育日、普及日、深化日，形成举国上下尊重宪法、宪法至上，用宪法维护人民权益的氛围；设立“国家宪法日”，也是让宪法思维内化于所有国家公职人员心中，权利属于人民，权利服从宪法。公职人员自有为人民服务的义务，没有凌驾于人民之上的特权。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和纠正。</p> <p>作为小学生的我们，该怎样看待宪法等其他法律，我们应该怎么做？我认为从以下四个方面去认识。</p> <p>首先是知法。作为二十一世纪的我们，作为祖国壮丽事业的接班人，我们必须学习法律知识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培养法制思维，才能明白什么事该做什么事不该做，这样我们的人生道路就一清二楚。</p> <p>第二是守法。既然我们已经认识了法律，我们就应该明白制定法律的最终目的是保障我们的权利，而不是让法律成</p>				

为一纸空文，成为我的笑料，因此我们应该遵守她。其实我们有两个选择，要么违法，要么守法。违法就意味着你愚昧无知，你没有社会责任感，你根本不知道你的行为给你的家庭，给整个社会甚至给全国全球造成了多么恶劣的影响。你为了一己私利，不仅伤害了别人，也毁了自己！如果没有宪法来规范，那我们的社会还有什么社会，简直就是人间地狱吗。当然你也有另外一种选择——守法，用法律来约束自己，反省自己，其实在你守法的过程中慢慢就养成了法制思维，你心中装的不仅仅是自己，还有你的亲朋好友，祖国的大好河山，爱国、敬业、诚信、友善等美好品质自然就形成了，社会自由了、平等了、公正了、法制了，国家富强、民主、文明、和谐还会远吗？

第三是用法。当你的权利受到严重侵害时，要毫不犹豫的拿起法律武器捍卫自己的权利！

第四是相信人间美好。社会风气日下，但有无数仁人志士的智慧，有我们国家领导人的伟大领导，公平正义一定会抵制金钱的诱惑。法律面前，不管财富如何，不管地位如何，人民最终一定能够人人平平等。

我的演讲完了，谢谢大家！